

國道 1 號增設頭屋交流道工程

一、計畫緣起

公路總局為針對高、快速公路銜接之交通運轉績效做進一步研究，遂辦理「東西向快速公路台臺 66、臺 68 及臺 72 線與國道 1、3 號銜接之通盤檢討及可行性研究」，建議臺 72 與國 1 之銜接可於臺 13 與國 1 於頭屋相交處增設一處往返北部地區之上下匝道，並奉交通部 98 年 4 月 28 日交路字第 0980027888 號函核定原則可行，並續辦規劃設計作業。

二、計畫目標

- (一) 與臺 72 頭屋二交流道、公館交流道及國 1 苗栗交流道串聯，可提供一個完整之高快速道路系統轉換功能。
- (二) 配合苗栗地區整體社經發展，提供便捷之交通運輸服務，以因應未來衍生之旅運需求。

三、計畫內容：

預定於國道 1 號與台 13 線之交會處（國道 1 號里程約 125K+800）增設交流道。本項增設交流道工程位置及型式，將於規劃設計階段時由本局、地方政府及相關單位共同審查確認。



四、計畫總經費：總建設經費約新台幣 7.9 億元。

五、計畫期程：預定完工時程為民國 101 年底前完工。

六、預期效益：本案視方案內容而定。

七、辦理情形

(一) 97.6.16 辦理「國道高速公路增設交流道審議委員會」審議作業，經審議後，同意增設頭屋交流道。

(二) 98.4.28 交通部核定可行性研究報告。

(三) 98.7.14 召開技術服務評選會議，遴選出規劃設計優勝廠商，並於 98.7.28 完成議約議價作業，契約自 98.8.1 生效，展開規劃及設計作業。

八、歷年重要紀要

日期	紀要內容
97.6.16	召開「國道高速公路增設交流道審議委員會」審議，同意增設頭屋交流道。
98.4.28	『可行性研究報告』交通部交路字第 0980027888 號函核定。
98.8.1	展開規劃及設計作業。